

证券代码：603225

证券简称：新凤鸣

公告编号：2021-042

债券代码：113508

债券简称：新凤转债

转股代码：191508

转股简称：新凤转股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凤鸣”、“发行人”或“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承销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业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南第2号—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上市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凤21转债”）。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7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可转债发行流程、申购和缴款、投资者弃购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

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4月1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能够认购中签后的1手或1手整数倍的可转债，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放弃认购的最小单位为1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缴款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将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25亿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25亿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7.50亿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3、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与可交换债的次数合并计算。

新凤鸣本次公开发行2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4月8日（T日）结束。现将本次“凤21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凤21转债”本次发行250,000万元（2,500,000手）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100元/张（1,000元/手），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2021年4月8日（T日）。

二、发行结果

根据《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次“凤21转债”发行总额为250,000万元，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最终的发行结果如下：

1、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发行人原股东有效认购数量为2,098,933手，即2,098,933,000元。最终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凤21转债”总计为2,098,933手，即2,098,933,0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3.96%，配售比例为100%。

2、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凤21转债”为401,067,000元（401,067手），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6.04%，网上中签率为0.00548260%。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信息，本次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7,315,265,394手，即7,315,265,394,000元，配号总数为7,315,265,394个，起讫号码为100,000,000,000-107,315,265,393。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4月9日（T+1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结果将在2021年4月12日（T+2日）的《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可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只能购买1手（即1,000元）“凤21转债”。

3、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情况汇总

类别	中签率/配售比例（%）	有效申购数量（手）	实际获配数量（手）	实际获配金额（元）
原股东	100	2,098,933	2,098,933	2,098,933,0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0.00548260	7,315,265,394	401,067	401,067,000
合计		7,317,364,327	2,500,000	2,500,000,000

三、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凤21转债”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发行人于2021年4月6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和《发行公告》，投资者亦可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五、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1、发行人：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桐乡市洲泉工业区德胜路 888 号

电话：0573-88519631

联系人：杨剑飞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 239 号

电话：021-54034208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9日

（此页无正文，为《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9日

（此页无正文，为《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9日